

榆中县公共区域停车位存量资产盘活经营权及资产 有偿使用项目 EPC 总承包招标公告



交易编号：A99-1262000022433349J-20251114-058508-1

招标编号：GSXYZT-2025-006

一、招标条件

榆中县公共区域停车位存量资产盘活经营权及资产有偿使用项目 EPC 总承包已由榆中县发展和改革局以榆中县发展和改革局备[2025]86 号备案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和银行贷款等多渠道筹措。项目业主为甘肃兴榆智停科技有限公司，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甘肃众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的 EPC 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参与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榆中县公共区域停车位存量资产盘活经营权及资产有偿使用项目 EPC 总承包

2、建设地点：榆中县城关镇、夏官营镇及和平镇。

3、项目概况：（1）路内停车位基础设施：路内泊位基础设施共计覆盖路内停车泊位 2079 个，包括原有泊位清洗，泊位划线、编号，前端主要设备新增高位视频相机 644 台，新立高位视频监控杆 334 根，新增视频分析球机 126 套，新增 ETC 设备 24 套，巡逻车 4 辆，13000 米护栏建设，3 个停车场改造，105 套收费告示牌，配套的前端设备取电开户安装电表等。

（2）数据中心扩容：新增后台数据中心数据存储及数据交换与处理配套设备扩容，并对运营中心升级改造。

(3) 软件平台升级改造及对接开发要求：标准规范体系、应用支撑系统、应用管理系统、综合运营系统、路内运营系统、停车场运营系统、路内收费追缴系统、充电桩运营系统、清分结算系统、财务管理系统、优惠营销系统、运维管理系统、移动应用系统、可视化数据中心、与现有停车平台数据对接等。

4. 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4457.12 万元

5. 资金来源：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和银行贷款等多渠道筹措。

6. 计划总工期：设计 30 日历天；施工 243 日历天（含冬休期）；（最终以实际开工时间为准）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8 月 14 日

7.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8、招标范围：本项目为 EPC 总承包模式，包含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设备材料采购与安装调试、施工等范围内的所有内容。详见“第五章发包人要求”，具体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设计部分：本项目所有内容的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报批审查等全部服务内容（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取得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向招标人提供所需图纸，开展专项设计评审，提供施工现场技术支持及设计变更等服务，配合竣工验收并提供配套的所有设计服务内容）。

(2) 设备及材料采购部分：本项目工程所有设备的采购、运输、卸货、场内运输、安装调试、质保期内的维修、采购保管费用、售后服务和运维管理。

(3) 施工部分：本项目施工范围内的全部建筑工程和安装工程及其他配

套设施工程施工与验收、调试并通过试运行等工作，以及质量保证（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需编制本项目工程预算（以第三方咨询机构及招标人审核通过为准），对本项目的质量、安全文明、工期、总投资控制、质保期内的各项服务、建设单位要求的其他内容等本项目所必须完成的各项工作。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若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则各方)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须持有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投标人(若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则各方)须具备相应的资质和具有相应的财务和风险承担能力，具体要求如下：

（1）设计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力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2）施工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或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投标人(若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则各方)近三年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须提供 2022 年-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企业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

4、投标人(若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则各方)须提供未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承诺；

5. 投标人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1 人、设计项目负责人 1 人、施工项目负责人 1 人、施工技术负责人 1 人、施工安全生产负责人 1 人、施工员 1 人、质量员 1 人、安全员 1 人、资料员 1 人、材料

员 1 人) 以上人员均为本单位在职人员, 须持有有效资格证或岗位证书, 并提供(2025 年 01 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社保缴费证明。中标后不允许更换, 其中:

(1)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须具有注册在本单位的机电工程或通信与广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2) 设计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国家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职业资格, 并具有工程类高级技术职称, 为注册在本单位的在职人员;

(3) 施工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在本单位的机电工程或通信与广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与施工项目负责人可以为同一人);

(4) 施工技术负责人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 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或信息技术工程类高级技术职称;

(5) 施工安全生产负责人和安全员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C 证(安全生产负责人和安全员不能为同一人);

6. 根据兰州市政府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取消企业参与招投标前出具“工资无拖欠证明”的通知》文件的有关规定, 投标人应按“通知”明确的格式(见附件), 提供“工资无拖欠承诺书”, 联合体投标的, 由施工单位提供;

7. 投标人可以是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最多由 2 家单位组成。联合体的牵头人为施工单位。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投标文件中需附联合体协议书), 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联合体成员权利义务。牵头人承担主体责任, 联合体成员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 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 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公告要求，并决定是否参加投标。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1.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 18:00 时至 2025 年 11 月 19 日 18:00 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在线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我要投标”的起止时间要求如下：网上我要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规定时间为 $n \times 24$ 小时， $n \geq 5$ ）。

3. 与本次招标相关的澄清、修改等发布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请投标人随时关注，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通用类）”（<http://wskpb.ggzyjy.gansu.gov.cn/OpenTender/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该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固化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

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 则视为放弃投标;

2. 网上开标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12 月 5 日 09 时 00 分;

3. 网上开评标系统(通用类)网址:
<http://wskpb.ggzyjy.gansu.gov.cn/OpenTender/login>;

4. 开标地点: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第四电子开标厅(线上开标)
地址: 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 68 号。

注: 各投标人自行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下载并认真学习《网上开评标工作指南》, 并按其要求参加投标有关工作。

备注:

1. 关于原件的说明: 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资格证书等各类证明材料, 复印件、扫描件或者电子证照编入投标文件, 由投标人对其真实性负责, 不再递交原件备查。注: 中标后, 招标人有权查阅中标人各项资格证明原件。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上发布; 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 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八、联系方式:

监督单位: 甘肃兴榆城市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杨坚

联系电话: 15002563904

招标人: 甘肃兴榆智停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杨女士



联系电话：13359440390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栖云北路 400 号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众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凌工

电 话：15393120718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西津东路 88 号天曜时代 A 座 608 室



2025 年 11 月 14 日